

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民小學資源回收實施辦法

105.8.1 訂定

一、目的：

- 1．加強全校師生環保認知及正確垃圾分類常識。
- 2．落實垃圾減量、分類、資源回收工作。
- 3．養成環境保護由自己做起，舉手之勞做環保的習慣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

- 1．全校教職員工。
- 2．全校各班級學生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- 1．資源回收室回收時間：
①每天早上 7:50-8:10
②配合學期初、學期末、國家清潔週之大掃除時。
③其他。
- 2．垃圾分類回收
(1)建立回收系統：設置班級回收箱，凡標有回收標示之物品皆要回收。
 - 紙類：廢紙張、舊書籍、作業簿……等。
 - 紙盒：鋁箔包及果汁牛奶紙盒……等。
 - 塑膠類：寶特瓶、一般塑膠瓶「養樂多、優酪乳、果汁瓶等」、塑膠杯「裝豆漿、紅茶、奶茶用」。
 - 金屬類：鐵罐、鋁罐及金屬製品。
 - 其他類：玻璃瓶、破玻璃「請先用報紙包裹好以免傷人」。
 - 廢電池：廢電池、廢光碟片。
(2)餐盒廚餘回收：
 - 如早餐食用後有剩餘菜渣湯汁，請同學將剩餘菜渣湯汁倒至廚餘桶，**餐盒及免洗碗等【擦拭乾淨】集中**，一併送至資源回收室。
 - 餐盒、免洗碗務必疊放整齊，以減少回收體積。

(3) 教室垃圾減量法則：

- 鼓勵學生自備飲水杯或自家中帶水來學校，減少瓶裝飲料的購買，減少資源浪費。
- 單面用過的紙張，背面可再次利用，如做為計算紙或便條紙使用。

3. 分類回收原則：

- (1) 分類必須確實。
- (2) 回收瓶罐先去除瓶蓋、吸管、倒空瓶內的液體殘渣、洗淨後回收。
- (3) 鋁箔包、寶特瓶、紙容器等飲料瓶身須壓扁（鋁箔包請務必剪開上邊緣後洗淨），以減少回收物體積。
- (4) 紙張回收請平整放好，不要揉捏成團或撕成碎屑。
- (5) 日光燈管請勿弄破，待回收時間送至回收室回收。

四、各類回收物回收時間：

- (1) 週一、週三、週五：一般紙類、紙餐具、鋁箔包等相關紙製品，回收時請區分兩箱（桶），第一箱（桶）是一般紙類、書籍、簿本，第二箱（桶）是紙餐具、鋁箔包等食品包裝紙製品。
- (2) 週二、週四：塑膠類、鐵鋁罐、玻璃罐、廢電池、廢光碟……等其他回收物。

四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衛生組長：陳宛妤

訓導主任：黃泰源

校長：陳俊明



校園回收室 1



校園回收室 2



廢棄桌椅再美化利用 1



廢棄桌椅再美化利用 2



午餐生廚餘堆肥 1



午餐生廚餘堆肥 2